

海事處佈告 2010 年第 110 號

(海事工程)

將軍澳海上地盤勘測工程

由 2010 年 8 月 12 日起，在連接下列(A)至(F)坐標 (WGS 84 基準) 的直線與毗鄰海岸線所圍繞的水域，有海上地盤勘測工程進行，當中涉及鑽孔，為期約五個月：

(A)	22° 17.442' N	114° 16.258' E
(B)	22° 17.442' N	114° 15.823' E
(C)	22° 17.660' N	114° 15.206' E
(D)	22° 17.760' N	114° 15.290' E
(E)	22° 17.572' N	114° 15.918' E
(F)	22° 17.784' N	114° 15.918' E

2. 工程由三艘平頂躉船和四座自升式平台進行，輔以一艘拖船和兩艘護衛船。此項工程所用的船隻數目不時有變，以配合工程所需。

3. 每艘平頂躉船四周約 50 米範圍劃為工作區，在其拋出船錨之處，將放置裝有黃色閃燈的黃色標誌浮泡，以標示船錨的位置。

4. 每座自升式平台四周約 25 米範圍劃為工作區。自升式平台的四個角位將裝設黃色閃燈，以標示平台的位置。

5. 施工時間為 0700 時至 1900 時，逢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暫停施工。在施工時間過後，施工船隻會停留在施工區。

6. 此項工程所用的船隻，將會展示國際和本地規例所訂明的信號。

7. 凡在附近水域航行的船隻，務須謹慎駕駛。

8. 本佈告附有施工區位置示意圖。

署理海事處處長 廖漢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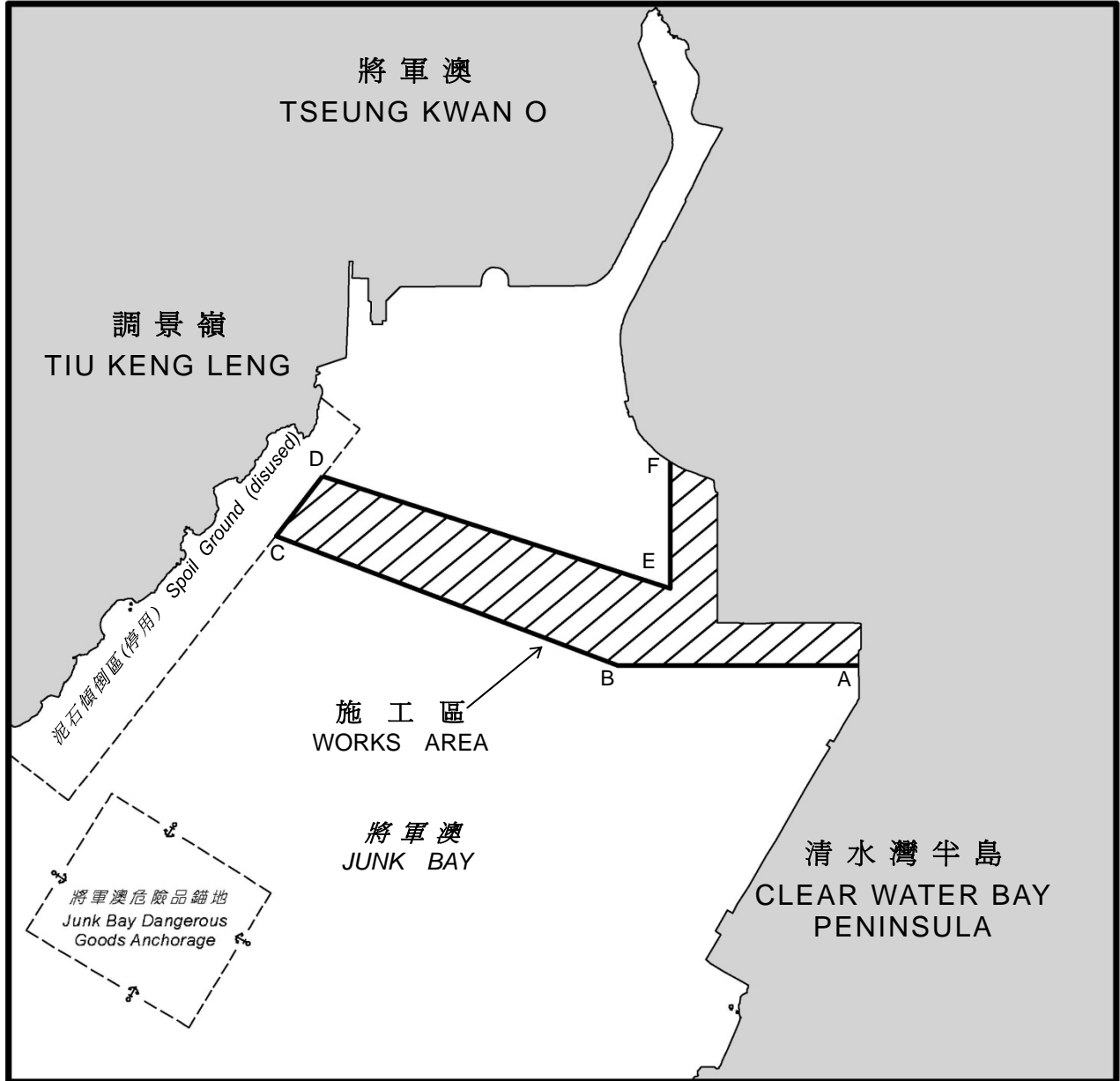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

2010 年 8 月 11 日

檔號：L/M 143/10 in PA/S 909/39/20/1

海事處佈告 2010 年第 110 號附圖

Drawing Attached to Marine Department Notice No. 110 of 2010



不宜作航行用途

NOT TO BE USED FOR NAVIGATION